

我的左眼不相信右眼

序

毕淑敏

几年以前，我在报纸上看到一个新的名字——马爽，就喜欢上了这作者的文字。清新干净，有一种属于年轻人的张力和正直的情怀。刚开始以为是个男生，看着看着，我见到写异国他乡病中的泪水，那份伤感中的坚强，恍然明白了是个女生。

以后我就注意上了这个名字，看到了这个名字，就会去读她的文章。有时我也在猜想，这个作者将来会怎样呢？

很多年前，当我刚刚开始写作的时候，一位资深的老编辑对我说，他能看出来哪个作者是有潜力的，哪个作者很可能昙花一现。我觉得很深妙，好像人也是包裹着翡翠的毛石，擦出了一个小窗口，你的未来就躲在后面偷笑。可能是碧绿如洗的名贵玻璃种，也可能是芸芸众生的花岗岩。几分神秘，几分莫测。

我说，能不能告诉我您的诀窍呢？

老编辑笑起来说，这也不是什么保密的东西，不过是年头长得长了，眼也看得多了，就有些经验了。看一个作者是不是有潜力，第一是看他的黄金储备。

我吓了一跳，心想写作还看黄金啊？那我算是没戏了，不要说储备，就连最小的金耳钉都没有一颗。顿时气馁沮丧，看来自己趁早出局，完全不具备继续写作的资格了。

老编辑见我脸色骤变，赶快解释道：我说的黄金储备可不是





打戒指项链的那种金灿灿的玩意儿，而是指一个写作者的生活积累。虽说写作开始之后，也可以随时深入生活，但最初的种子比较饱满土地比较肥沃的人，后劲就比较大。第二个条件，是看他有没有受过良好的教育，有比较宽泛的学养基础，最好不仅仅是学中文的，还要有其它的专长，比如工科、理科、经济法律类的知识。你知道吗，在历届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得主中，并不是端语言和文学这碗饭的最吃香，而是学法律的拔了头筹。第三个条件，是要看他对语言的热爱和敏感程度，如果没有这个天赋，就算他起点很高，要长久地坚持下去，也是很困难的。因为语言文字是作家的马，如果你不谙马性，奔腾跳跃中无法驾驭烈马，就成不了一个好骑手，走不了远道。还有第四点，就是要有人格的力量……

见我眼巴巴地盯着他，老编辑说，完了。没更多的了，大致就这几条。

我说，可是，你还没有讲多读多练，随时观察，有毅力有决心什么的呢！

这回轮到老编辑奇怪了，他说，这些还用说吗？这些都是最基本的，是每个想写好作文的人都要练的基本功，如果连这点功夫都下不到，遑论写作呢！

很多年过去了，许许多多刻意要记住的话都忘记了，这番不经意的言谈却常常响在耳边，不由自主地拿来度己度人。四条当中，我除了对自己的人格比较有把握以外，剩下的均惴惴不安。自视惶惑，转而他看，期待着在别人身上有所验证和突破。

看到某作家的丰收，就想，他的囤满垛圆是当然的啦，四条几乎都占全了嘛！看到某人的偃旗息鼓，也能理解。金脉已然挖断，收手亦是明智，对自己对读者都是尊敬。如果看到一个新



的作者，从文章的字里行间知道了他的来龙去脉，也会乐意用老编辑的望远镜，远眺一下他或她的将来。

咱们拿老编辑的四条来端详一下马爽吧。马爽少小离家，远渡英伦，然后又求学美国，一走就是六年。待她提前拿了MBA的学位，回到国内，在人们以为她要在商界一展宏图的时候，她开始了和专业并不相干的文字生涯。

这是马爽的第一本集子，全都是她心路的脚印。有蹒跚，有稚拙，有率真，有坚定，有彷徨和叹息，更有思索和前行……

马爽才二十几岁，像旗帜一样年轻。可她已经走过了很远的路，看到了很繁杂的人，经过了很多地方，领略了很多缤纷风景。她是拥有自己的矿藏的，需要的是时间和开采。她是工商管理硕士，一个和商道密切相关和文学藕断丝连的专业，符合老编辑所说的术业有专攻。至于她的文字和想象力，正是最先吸引我的地方，喜欢那文字干燥的阳光味道和薰衣草般的忧伤。相信读者在看完这集子中的文章之后，自会体验独到之处。剩下最后一条，就是人格了。这一条却是不容易评说的，最要长久的磨炼。从她淡然地离开了炙手可热的商场，在月夜和清晨不倦地抒写文字，那份空灵和执着，也正显示了某种不凡的人格力量所在。

这样看来，我们是大有理由寄希望于马爽的将来。以一颗年轻的心和一双明澈的眼，观察这个世界，发出自己的声音，在山谷中久久回响。

二〇〇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我的左眼不相信右眼

第一部



序



我的左眼不相信右眼

今生相随

—

人的思维常常围绕一些人和事而展开,并且反复的琢磨,纵然不曾得到任何的结果,却始终摆脱不了一次次的思维轮回。那种感觉绝非是困扰,却比困扰更让人觉得疲惫。

在我们的生命中,总有那么一些人,他们让你感觉很想靠在一起,走一生一世的路。这些人之中,有朋友,有亲人,有爱人。在复杂的人际交往中,他们以最简单的身份承担了一个人生命里最重要的部分。

第一次看到“今生相随”这四个字的时候,就被那种无怨无悔的心情深深感染。要在怎样的感情之下,人才会有那么温柔而投入的愿望呢?或者,是为了各种情感而产生的感动吧,于是人才愿意幸福地去追随,无论天涯海角。

二

在纷扰的环境下,对于友谊的渴望往往是最直接的。对比与生俱来的血缘关系,友谊更多的是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挑选。只要不是碰到心存恶念的人,那么一场二人世界的交流便就此开始了。不同于爱情的是,友谊对于性别更加随意,对于人数没





有设定,对于范围扩展得更为宽广,在生活中也存在得更加普遍。

当一件事情发生,若是好事,往往会飞快地传递给朋友,让他们来一起分享。若是坏事,便在那一群人中选择一个最合适的来倾诉,那种自然而然的信赖与依赖,或许没有亲情和爱情那么浓重,却有种小资般的味道,你忍不住要投入其中。放心地去尝试一下,更是信手而来的一种习惯。尤其是在没有爱人的情况下,朋友,是可以陪伴你度过很多日夜的人。

当然,朋友的种类有很多种。我说的绝不是酒肉朋友,那种感情不要也罢;也不是社交场合中的朋友,那种建立在利益与社交之上的感情可以以成败而论,却享受不了100%的单纯与放松。“友情”这个东西,往往就是滋润身心的最佳调和剂,甚至在你和亲情、爱情发生矛盾冲突的时候,友情最容易抚平你心中的烦闷。只有最无拘无束的放松状态,才是真朋友的基础所在。

一个真正的好朋友,无疑可以伴随一生,若今生能够有一个这样的人陪伴在身边,任友谊地久天长,那么受益的必然是彼此,甚至是更多的人。好的朋友,自然而单纯;好的朋友,不但能够分享快乐,为你的快乐感到开心,更能够分担忧愁,为你的生活划出许多排解的渠道;好的朋友不会强求介入彼此的生活,却能够从大处与细微处同时深入你的世界;好的朋友不一定要与自己相似或者互补,只要能够彼此尊重和理解,便可以微笑面对;好的朋友会在你人生的关键时刻,能推动你走向最好的选择。在时间的隧道里,这样的朋友是每个人都愿意今生相随的。

三

“亲戚朋友”这四个字常常被放在一起来说,然而亲戚与朋



友却有着本质的不同,那就是有无共同的血缘。无可选择的血缘在我们降临到这个世界上时就已经被简单地注定。没有讨价还价的余地,并且是无法抹杀的事实。不要把“姐夫”、“弟妹”之类的关系算在内,这种因血缘引来的亲戚关系缺少一种红色的强烈感,也无法多要求些什么。碰到好的是福气,碰到差的便只有认命的份儿了。其实,纵然是血缘,甚至直系血缘关系,也是好坏参半的,谁也没有办法因为血缘而将一切事物看得意外的美好,否则也就不会出现那些让人心酸、心寒的亲情悲剧了。

亲戚和朋友,与一个人的关系是同样存在着的。但因为血缘的存在,朋友之间的友谊可以真正地断绝,亲人之间的血缘却是怎么也放不下的。

在生活或者书籍、电视剧中,我们常常会看到这样的情形:因为家庭的矛盾,于是父母与子女脱离关系,因此发表这样那样的声明,甚至需要在报纸上白纸黑字地渲染出来。倘若是朋友绝交,一般来说是没有必要化为书面上的东西来表明立场的,因为朋友之间原本也没有必然的联系,来往的少了自然也就淡了,没必要昭告天下来剪断什么。而亲情则不同。那份联系与生俱来,如果没有大肆声明的形式,那么这亲戚就算一年半载不来往,那种关系在别人眼里也还是默认的,始终改变不了的。其实,就算以书面告白来表示放弃,又能真的放弃吗?脱离的是关系,断绝的是联系,无法放弃的是血缘。

突然想起了一个很俗套的问题:假若这世界只剩下三天的时间,你最想做的事情是什么?要如何度过这三天?

看到过两种最激烈的答案。一种是将全部的时间奉献给家人,但愿能够守着他们度过那最后的时间;另一种是将那完整的三天交给自己心爱的人,一起走到世界的尽头。后者固然浪漫且令人遐想,但前者的那种温情,却更有一种淡淡的惆怅,让人



突然安静下来，默默地去思念。

其实亲情是相随一生的最真实的关系。从出生到死亡，可以完整地贯穿始末。但凡是在正常的情况下，这是最容易做到的一生相随。于是，它在平凡之中常常被我们忽略，却忘却了那才是最珍贵的拥有。

四

爱情在生活的表述中往往被认为是最滋润身心的感情，那种幸福是一个人快乐、一百个人都了解的快乐。恋爱中的人甚至连一点一滴都让人感觉处于幸福之中。然而，爱情却是三种感情中最难拥有的。友谊可以是纯粹的，亲情可以是纯粹的，爱情就算是不纯粹的却也可以顽强地继续下去，尤其是迈向婚姻那一步时。太多的感情，已经让人不能够了解爱情的真谛了。

有那么一段时间，现代人仿佛很流行说“不在乎天长地久，只在乎曾经拥有”。只要彼此真心实意地爱过了，就算最后不能在一起又如何？每个人的标准不同，若是只要曾经拥有，那么在拥有之后呢？是再去拥有一份新的感情，还是只留下记忆，一辈子生活在记忆之中？当然，不是所有的爱情都能获得结果，并且真的天长地久，这往往是因为它受到了太多因素的干扰。但是抱着这种心态开始的感情，又有多少动力去争取和挽留？倘若不能天长地久，又何必曾经拥有？为的只是一时的快乐？

能够天长地久是很难的吧。喜新厌旧的人们在岁月的流逝中将原本磨合好的关系渐渐地淡漠了，于是厌了、倦了，最终放弃了。这四个字的希望便只能存在于希望之中了。

爱情的目的不能说是婚姻，但是婚姻却是相爱之人给予爱情的一种承诺，能够给予这个承诺，就应该承担相当的责任。如



果有一个人,会让你感觉幸福,让你感觉想和他/她在一起一生,驻建属于自己的地方,让你想停下步子来歇歇,为对方做些什么,这就是爱情的感觉吧……

爱情确实不能评价,因为它没有标准。只要在道德的范围内,就很难去特别地要求什么。然而一份真诚之下的爱情,为了共同的目标去努力的爱情,应该也是一生追求的目标,一步步走向幸福的动力。

公主和王子从此快乐地生活在一起了。对于这样的结果总有太多的人会去质疑,他们快乐地在一起了之后呢?他们会不会吵架,会不会伤心,王子会不会有外遇,公主会不会讨不到婆婆的欢心?其实,过程只是过程,关键是他们到底要不要今生相随,努力地将生活进行到底。

五

友情、亲情、爱情,哪种都会让我们在生活中感到欣慰。若有缘,它们就可以伴你一生,让你美梦相随。如果真的有福气,让三种情感共同地存在于生活中,那么今生相随的就不止是感情,更是无法计算、无可比拟的幸福和快乐了。



父爱如山

凌晨五点半，爸爸静悄悄地站在我的身后，脸色不太好看。而我，戴着厚实的耳机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完全没有感觉到来自身后的愤怒。直到他的手，搭上了我的肩……

心事重重的父亲因为我房间的灯一直亮着无法入睡。转眼间已是第二天早上，于是过来看看他“辛勤”的女儿。他原本以为我是彻夜不眠地在整理书稿，却意外地发现我在叼着饼干、喝着可乐、听着音乐、看着小说。他郁闷转愤怒的心情便可想而知了。

好一个清凉的早晨，一切好心情都在他沉默的面孔与我忐忑不安的状态下延迟了。他沉默着并非不想评价什么，而是不知道说什么好。那么多年，他说了那么多的话，我往往只有在良知发现的时候才会小小地乖巧一下，多数时候，要我乖巧实在是一种奢求。

父亲最后只说了一句话：“想想你的白头发。”然后便转身回了自己的房间。

在那一句“炸弹”之后，我也突然沉默了。手里的一切不由自主地停了下来，猛然觉得自己的脑子一片空白，眼前尽是他生气的表情，那背后，是无语的心疼。

二

自从开始上网,把对于文字的梦想付诸行动,我的生活就变得格外固执,人亦是如此。这样的日子前前后后算下来竟然也有许多年了。在美国的时候养成了不关电脑的习惯,就算是在午夜时分突然从梦中醒来,也可以借着迷糊劲上一把网,看看别人的留言,或者再玩耍一下。总之,网络成了我的一颗安心丸,而码字几乎是随时随地的行动,完全不管别人的感受。回国之后,家里的门都是玻璃做的,一旦有亮光大家都睡不好,设计漂亮却不太实际,碰到一个像我这样的孩子,其他人就只有叹气的份儿了。

爸爸对于我这些年的看法是好坏参半的,似乎从我的叛逆期开始就已经觉得我实在不是他期望的那种乖乖女了。然而骨子里好孩子、好学生的教育让我在多数时候还是可以博得家人满意的。只是对于我和电脑的关系,父亲当真是说了许多年。为的,就是我的头发。

从孩提时期起,父爱就在我的一头乌黑长发上体现,每次洗完头,四处乱跑的我就会被爸爸抓过来擦头发,他总是擦得很细心,因为他喜欢我那黑色长发。而我这么多年来所维持的长发形象也是基于爸爸当年所说的:“女孩子,还是留长头发好。”于是,我也固执地相信,留长发的女生才是温柔的,何况我性格中缺少其他类型的温柔,就只有靠头发给自己加分了。

去了美国后,我头上突然出现了白发,零碎的一点,短短地冒个头,很独立特行的样子。在电脑前熬夜时,我往往能隐隐感觉全身冷飕飕的,头上正在努力发功。我常常觉得白头发就是在那个时候冒出来的。在我耗尽心力写完一篇文章的时候,它





们就像被伤到的元气根基一样跳到我眼前来昭告存在。

为了不被父母发现而担心，我冒着进不了家门的危险去美发店挑染了头发，弄得自己像金毛小狮子一样回了家。两鬓金缕，格外鲜艳抢眼。虽然这让爸爸不太满意，但是在弟弟一头金发的陪衬下，也算勉强过关了。然而头发总是会长的，我挑染过的头发毁得一塌糊涂。在我暗暗发誓不再染发的时候，漂亮的金色已经渐渐退去，再也遮不住张扬的白色了。爸爸，到底还是看到了。

没有电闪雷鸣，有的只是暴雨之前的压抑，父亲终是没有爆发，他没舍得，但是他承受的压力，已经心存抱歉了。他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不停地告诉我不要一直对着电脑，要经常运动，多出去玩，多参加集体活动，小心辐射，爱惜身体。最终，他看着我的头发，心疼地对我说：“你的头发原来是多黑多漂亮呀。”他心疼我，我知道。我心疼他对我的心疼，真的。但我依然我行我素。已经形成的习惯，真不是那么容易就能改的，何况我并没有改正的诚心。

三

这些日子，因为要集合一些文字，所以我的时间又被写字的状态彻底占用了。我真是有一身的坏毛病，大把的时间，偏偏白天的时候一个字也写不出来，甚至思想根本不集中，连看过的书的内容一点都记不住。到了晚上，精神来了，我顿时擦亮眼睛开始了文字之旅。在反复推敲之后，一般都在清晨五六点钟时才能够疲惫地结束战斗，这时也才准备投入暖床的怀抱。

这样的生活坚持了不到一个月，本性中的玩心就泛起了。在文字整理完之后，甚至在整理之中，我会忍不住和自己做个小



小的协议，写完多少字或者整理了多少字之后，就可以小小地玩一会儿。于是在休息的时间里，我抱着可乐和零食，在网络的不同环境中奔跑着。有时，也会在网上读读小说，或者点击纸牌来快乐一下。

今天也是如此，却正好撞入了父亲的眼睛。

在他离开我的房间之后，我继续沉默着，脑子里却很乱。

我不想承认自己做错了，因为这是我选择的生活方式。无论我的性格多么像孩子，实际上都已经是一个成年人了，以我对生活和生命的态度，我觉得许多事是无可厚非的。别人可以不认同，但是我希望能够得到尊重。但是父亲的想法和立场呢？一切都是基于爱和关心。何况从健康的角度来看，真正理亏的人是我。

我在心里深深地叹了口气。

长这么大，虽然有许多父母希望我拥有的品质，但是个性中为所欲为的成分却愈演愈烈，以至于他们的许多说法我都当成耳边风。很多时候，我们对于父母的爱虽然深深地植在心里却不懂得如何表达，反而要长辈们努力地来适应和迁就我们。在多数时候，都是父母为爱而妥协，做子女的总觉得在一场拔河比赛中占了上风，却不知道真正占了上风的是长辈们宽容的爱。在这一层面上，我们输得很惨却不自知。

四

因父亲的那句话，我挪动身体到镜子前面，看着镜子中那几根鲁迅招牌般的白发，加之现在的身材，我竟然想起了那句“独立特行的猪”，一阵郁闷之后竟然是心上一酸，为父亲的那句关心话而感到抱歉。



若是换成另外一个人，父亲还会如此吗？当然不会，那不关他的事。正是因为我是他的孩子，于是让他费尽心思地关心，一颗惦念的心在深夜里辗转无法入睡，甚至暗自陪伴着我。想起以前出去玩耍晚归时，父亲说过：“你不回家，我都不敢睡。直到听到门响了，知道你平安进家了，才能放心。”当时，我也是心头一热便过去了，现在却一股脑地涌了上来，内心的愧疚倍增，有种小恶魔被逮到的感觉。

我悄然结束了一切事情，滚到床上去，决定老实地睡觉了。天蒙蒙亮，又是一个空气清新的早晨。在沐浴过新鲜空气之后，心情仿佛豁然开朗。虽然我喜欢用文字来诠释自己，但却始终不擅长用语言表达思想。对于父亲，我不会去解释什么，也许我的生活也依旧这样悠然没有改变，但在我心中，我会牢记父亲的心疼，来好好爱护和珍惜自己，来回应那份偿还不清的关心。

想起某次父亲捧着一篇文章连声说好。我简单翻阅了一下，除了在心情上的感动外，觉得文字平淡得很。那时不以为然的内容如今想起来却引得眼眶湿润。那是一篇《父爱如山》，在点滴中呈现了一位父亲无尽的爱，这让他阵阵感慨，仿佛道出了他的心声。

父爱如山，我的父亲又何尝不是呢？